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编号：2022-012

##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18号”文《关于核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可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不超过42,588,000股。截至2020年11月16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787,878股，发行价格33.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9,999,974.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0,875,411.3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9,124,562.67元。

截止2020年11月17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70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7,853,898.54元，其中：公司累计补充流动资金88,314,494.30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89,539,404.24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41,142,557.42元；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6,711,341.12元。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64,123,401.49元。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1年一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经董事会批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与本公司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

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具体如下：

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与四川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在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与四川江化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8110501012601632771	284,699,974.00		活期方式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29180188000093076		11,606,196.19	活期方式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8801160113076		52,517,205.30	活期方式
合计		284,699,974.00	64,123,401.49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非公开发行
一、募集资金总额	289,999,974.00
减：发行费用	10,875,411.33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279,124,562.67
三、截止本期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217,853,898.54
（一）截止本期末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177,853,898.54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41,142,557.42
以前年度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本期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136,711,341.12
（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投资金额	40,000,000.00
（三）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四、利息收益	2,852,737.3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76,249.73
理财收益	2,378,481.47
减：手续费支出	1,993.84
五、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64,123,401.49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1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天)	投资收益	截止日金额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1/1/11	60,000,000.00	30	78,657.53	已到期收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君跃飞龙伍佰定制 2021 年第 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性	2021/1/8	10,000,000.00	89	57,301.37	已到期收回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益第 21004 号(GC001)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21/1/8	60,000,000.00	98	554,893.15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 期 6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	2021/1/15	30,000,000.00	181	511,500.00	已到期收回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 期 3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	2021/1/15	20,000,000.00	90	158,000.00	已到期收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君跃飞龙伍佰定制款 2021 年第 18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1	20,000,000.00	36	74,367.12	已到期收回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聚益第 21112 号 (黄金期货)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1	30,000,000.00	98	282,396.87	已到期收回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3	20,000,000.00	33	28,841.10	已到期收回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3	30,000,000.00	90	117,986.30	已到期收回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指数系列收益凭证第 519 号	本金保障性	2021/5/14	20,000,000.00	91	282,288.03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0 期第 3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4	20,000,000.00	92	168,500.00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30 期第 1 个月 B	保本浮动收益	2021/5/14	10,000,000.00	31	28,750.00	已到期收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7 期第 6 个月 A	保本浮动收益	2021/9/8	40,000,000.00	181		40,00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7 期第 3 个月 A	保本浮动收益	2021/9/8	10,000,000.00	91	35,000.00	已到期收回
合计						2,378,481.47	40,000,000.00

注：公司各时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均未超过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3081号），认为江化微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江化微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江化微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其他情形。

#### **八、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度）。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

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912.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71.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85.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年产 6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		12,777.00	12,777.00	12,777.00	3,606.13	7,562.89	-5,214.11	59.19%	2021 年 12 月	—	—	否
年产 3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学品、副产 0.2 万吨工业级化学品再生利用项目		6,455.46	6,455.46	6,455.46	1,233.55	1,391.05	-5,064.41	21.55%	2022 年 3 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8,680.00	8,680.00	8,680.00	8,831.45	8,831.45	151.45	101.74%				
合计	—	27,912.46	27,912.46	27,912.46	13,671.13	17,785.39	-10,127.0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期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114.2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p> <p>2021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1，2021-002，2021-019，2021-020，2021-032）。</p> <p>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利息收入与理财投资产生的收益。

注 2：“年产 6 万吨超高纯湿电子化学品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取得由眉山市应急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本期尚未产生效益。